

Belson
a Joss

the sock
with glue



水仙已乘鲤鱼去

张悦然

我常常陷于
无爱的恐慌中。

If I've killed one man. I've
The vampire who said he
And drank my blood +
Seven years, if you was
Daddy, you can lie back
And the villagers never
They are dancing on
They always knew
Daddy, daddy. +



not do, you do not do
shoe
lived like a foot
white,
too

水仙已乘鲤鱼去

张悦然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水仙已乘鲤鱼去/张悦然著.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10.10

ISBN 978-7-5321-3984-2

I. ①水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80535 号

出品人: 陈 征

责任编辑: 李 霞

封面设计: 颜 禾

责任校对: 陈云梅

水仙已乘鲤鱼去

张悦然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 74 号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80×1220 1/32 印张 9.375 插页 2 字数 243,000

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3984-2/I · 3071 定价: 25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54742977

我常常陷于无爱的恐慌中。

0

这是我给你的备忘录,孩子。

愿你记得来过,记得我们一起度过的短短岁月。

愿你记得痛过,记得分别时我的不舍和无奈。

愿你记得听过,记得一个从我到你,爱的轨迹划下的故事。

一月六日,今天早上我们吃了烤吐司和杏子酱,这是我们最后的早餐,我的宝贝。

有一天,我终于老了,那时你已长大,与我如今的模样相仿。而他们都走了——他们是一些曾对我重要的人,包括你的父亲。坐沉着的船离开,去向水底或者冷寂仙境。没有谁能来得及看足谁的成长,没有谁当真能够陪谁翻山越险,抵达人生的极乐。他们不过都是我人生长长短短的段落,有一天,我也会成为你的段落,我的孩子。

但你不要为此过多地伤悲,我年轻的时候也曾如此,脑海中充斥着离别、永诀、错过这样的一些词。每每想到与爱的人分开,就会心痛和不甘,

还是对世间的情意有着太多贪恋。我想你该成熟得很快,也会像我一样,有一天懂得恬淡地把不能抓到的放走。你还记得我对你说过有关放生鲤鱼的梦吗:

我常常梦到古城丽江的小河,水在哗哗哗哗地淌着,就像我这从未停息的奔腾的梦。我又梦到和你的父亲去河边放生鲤鱼。天色已晚,穿着纳西族艳丽衣服的妙龄女子守在盛满鲤鱼的木桶旁边,手捧着花朵形状的蜡烛。我们掏出钱给她,她使用木头小桶舀上两只鲤鱼。她举着蜡烛把我们送到水边。你的父亲是个高大的男子,他习惯性地站在我的左边。

我们俯下身子,相视一笑,闭目许愿。然后把那红艳艳的鲤鱼放进水中。它们顷刻间便游走了,借着微明的烛火,我们看到金鱼摇曳的尾巴渐渐消失不见。你一定会问我许了什么愿——我想你该是个充满好奇心的小孩,但坦白说,我已经记不清了。大抵不外是恋爱中小儿女热衷的那类许愿,有关永远,有关不离不弃,相濡以沫。我的宝贝,你可知道,当我的手濯在水中,鲤鱼就要挣脱、游走的时候,我是多么不舍。因为等待愿望实现的时间是这样漫长,等来的时候,大抵也不是彼时的心境。因此许愿的这一刻,其实才最为可贵,就像春天里绽放的第一朵小花,那乍然涌来的香气,闭上眼睛就可以想象成身在满树繁花的庄园。时间就该静止在那一刻。

孩子,你在秋天到来,像是一朵在天空中飞累了,忽然决定降落的蒲公英,无知无觉地落在我的身体里。你是个特别安静懂事的孩子,你知道那时候我的生活一片忙乱,所以你让自己少给我一点麻烦,你手脚动得很轻微,也只在我睡觉的时候。所以,我第一次看到你,是在梦里。自从你到来,我反复做着在丽江河畔放生鲤鱼的梦,艳丽,缥缈,宛如春好的月夜不灭的花灯。那时我还未得知你已到来,只有先行的梦给着某种飘忽不

定的暗示。

解梦的书上说,梦见鲤鱼是吉兆,不久,你便来了。你是寂寞的水底开出一朵娇艳的珊瑚礁。我猜测你是个女孩儿。喜欢给我制造小浪漫和艳丽的梦境。并且,你在我身体里给我一个长久对峙的力,像是一场拔河。这样的感觉非常奇妙,但我肯定,那是女子和女子之间的。你有时娇纵,有时宽容。我要叫你 Narcissus,我的宝贝,因你应该像希腊神话中美少年纳瑟斯一样好看,有如水仙花瓣般洁白的脸颊,并且总是浸在水中那样的清冽冰静。在我的梦里,鲤鱼游走了,你便来了,因此,你应当是生在水边的。并且我希望你懂得爱自己,赞美自己,在独处中找到乐趣。因你要知道,没有人能够一直伴你,当他们突然消失,你也不要紧张。你该学习自恋的纳瑟斯,他迷恋自己的影子,终日与影子纠缠玩耍,不知疲倦。

我多么想带你去看看那个在温和日光里昏昏欲睡的古城,多么想给你买彩条旗帜一样花花绿绿的衣服,坐在茶几前面陪你玩积木和拼图。你开始会说话,声音清冽如泉水,你一定擅长讲故事,坐在秋千上,周围会坐一圈虔诚的小听众。但我不确定你是否如我一样喜欢悲剧故事,不动声色地看着小伙伴掉下难过的眼泪,心中沾沾自喜。等到你再长大一些,偶然的一天你在书柜里发现了一本妈妈写的书,你会不会充满喜悦地叫着“妈妈”,“妈妈”向我跑过来。我看到你如试飞的小鸟,翅羽在日光下振颤。

可是事实上我已经决定阻止你的到来。就是今天,下午三点之后,从我的身体里剥离。我们就这样道别,再无相聚。所以以上种种,不过是我的幻想罢了。孩子,你的妈妈是个女作家,以杜撰故事为生。她写过那么多的故事,从旧城墙上的女鬼到鹧鸪村的乱伦少年,从殉情的葵花到转世

的黑猫,然而她的故事没有一个是真的。她把别人的故事当自己的,把自己的故事当别人的,因此她写别人故事的时候潸然泪下,过自己的生活时却麻木、迟缓。

孩子,请原谅我放弃了你。是的,你那么好,你是小鸟、晨光、粉红色、珊瑚礁。你是我放生的鲤鱼,许下的心愿。但你的美好并不能令我鼓起足够的勇气迎接你。在纯洁的新生命面前,我不能说谎,不能许下虚妄的承诺。所以我只能坦白说,孩子,我大概不能给你欢愉的童年,坚强的意志,充足的热情。因为我已经决定去漂泊,什么也不带着。唯有写作是我永远的情人,我迷恋着也真也幻移花接木的故事,等到写不动了,我就找个小城住下,也像我写过的老妪那样,坐在城墙脚下,说着云雾缭绕的故事。我看上去是那样衣衫褴褛和落魄,门牙掉了,漏风,有些字怎么也咬不清。可是他们都不能嘲笑我,因为我变成了蝴蝶。谁也抓不住我。

我掠过人间那一层又一层起起落落的故事,用女巫那针芒般的眼神看穿了那些惘迷者的心思,发出不连贯的长尾音笑声。

为了不让你在寡爱多憎、欲念泛滥的童年挣扎,为了不让你继承我的哀怨和乖戾,为了让我做一个没有牵挂的说故事的人,为了让我飞掠这烦扰的尘世,归于隐灭,我只能放弃你。好在只有不到三个月,也许你根本不会对我存有记忆,如果有,恐怕也是对一只习惯性痉挛的腹腔的少许怀念吧。它对于你而言,是一只不断渗透进烟气和酒味的睡袋。

Narcissus,妈妈从来没有送你礼物。你还总是收到一些沉淀的尼古丁和酒精,它们就是我作为一个失败母亲的罪证。人世之轻,我真的不知有什么是最可贵的,可以在临别的时候赠予你。想来想去,也许只有一段记

忆——我决定把我的故事说给你听。你把它带走。这样，它便再也不会被开启，像是一个漂流在轮回时光中的瓶子，不会进去尘埃，不会被风雨打坏。如果你不喜欢它，把它丢在奈何桥边的树下，那么它也许会成为排起长队等待转世的无聊人用来解闷的旧画书；如果你还算喜欢它，把它偷偷藏在舌头下面，没有喝下孟婆汤，那么也许在另外的时空光景里，你也会变成一个说故事的人，说着我的故事。路人对着我的故事指手画脚，宛若在看一件前朝的古董。

1

那里很亮，虽是冬天却不觉冷。璟在大家的目光里走到台上。她穿着一件黑色网状的披肩式毛衣，倦倦地垂到地上，头发是美丽的小卷，高高地吹起来，露出光洁的额头。眼角是明媚的水紫色，轻轻擦亮的嘴唇，像刚刚洗过水滴未干的水果。

“这就是我们年轻美丽的作家璟小姐。”他们这样介绍。而她已经渐渐习惯，耳朵里浸满了那些像花哨的糖纸一样脆生生的恭维。在这个时候她会配合地露出微笑。台下有人发出惊异的赞叹，因她的年轻和光鲜。他们一直注视着她，她是这所有灯下的聚点，在波光粼粼的艳羡声中熠熠生辉。

这是璟的新书发布会。宽敞的大厅里，聚满报社和电视台的记者。她站在前台的正中央接受他们的提问，身后是新书的巨幅宣传海报。她的新书累砌成垛，在她的左右两方。封面一如既往地是她喜欢用的深红

色封面,黑色划痕的切割令它像是一只性感的嘴唇。从她站的位置只能看到连成一片的书脊,都是那四个字《苍白声部》。苍白声部,苍白声部,璟这才发现,这四个字念得多了,像是迷惑人心的咒语。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,当她看到自己的书累砌在一起时,就会感到一阵心悸。也许它们会骤然坍塌,跌在地上,烂成一堆泥浆。她便从此一无所有。

她知道,这其实是一种被害妄想,她从未有一个时刻,因她所拥有的而感到愉悦。她缺乏安全感到了不可理喻的地步,无论上帝把多重的砝码放在她的手心,一切也不过都如少年时不小心松开手,旋即无情飞走的氢气球。

她也害怕人群。对人群的恐慌植根于童年,无法消去。很久之后,丛微那句似是呓语的话——“我看到很多很多的人贴在我的皮肤上,但我不能去抓,如果去抓,就会溅起血来”,当璟再度想起,周身就好像有小虫在啃噬。

如今天这样的场合,她已经见识过许多。她看起来神色从容,游刃有余。但倘若心念一转,璟就会忽然感到人群顷刻间变成兽群,朝她冲过来,来撕烂她的耳朵,来戳伤她的眼睛。今天她感到格外不安,也许因为腹中那株秘密扎根的小植物。它无邪地伸展四肢,只顾生长,却不知外面世界的险恶。她总是会担心她受到伤害,那种保护的意识是如此本能,她终于明白,当一天母亲,就会具有母亲的天性,谁也不会例外。她在心中不断询问她,这里灯是不是太亮了,你是否害怕这样多的人……

正当沉浸在与腹中小精灵的交流中时,记者的提问打断了她:

“在《苍白声部》中,你写了一个和你年龄相仿的女孩的成长历程,她也是一个写作的女孩子,请问这是不是一部自传体小说,故事中的女主人公是不是就是你自己呢?”

“女主角的一部分经历与我相似。”璟淡淡地答。她极其讨厌一切对

于从前的窥测。然而在璟的潜意识里，也有着一些倾诉的欲望，但她越成长，越孤独，找不到一个合适的聆听者。所以潜意识里她希望那些事情可以像陈旧的鳞片一样层层剥落，没有了它们的赘负，她将变得轻盈光滑，此间的疼痛也是在所不惜。

“在你这本书里，女主角小的时候像灰姑娘，受了很多苦，你把她的心灵刻画得细致入微，是因为你的童年也有相同的经历吗？”另外一个穿着红色毛衫的女记者站起来再问。

“我是否经历这些不重要。但我相信，灰姑娘变成美丽的公主，是每个自卑女孩的梦，我写这本书，愿她们看到光亮和希望。”她略有生硬地闪开有关自己的问题。她变得越来越敏感，也许对于其他作家来说并不过分的问题，在她看来，都像是不怀好意的窥私镜。

“你出版的书受到那么多读者的喜欢，现在已经是炙手可热的文坛新秀。有人说，你获得的荣誉已经远远超过了女作家丛微，你自己怎么看？”

“谁也不能代替丛微。”璟斩钉截铁地说。

“那么您对丛微女士的不幸有何感想？”又一人见提到了丛微，顺势试探性地问。

“我不想回答这个问题，对不起。”璟说完，冷冷地走下台，记者招待会提前结束。

.....

新闻发布会结束后，璟没有参加午宴。她独自匆匆离去。编辑送她到大门口。他是个三十多岁的男子，抽烟斗，笑起来下巴上有一道小小的沟壑——她之所以注意到这个细节，是因为这和沉和很像。他对璟极是

关怀,甚至有些宠溺。所以每次出版新书对她而言都是一件愉快的事情。阅读完初稿,他都会很激动地告诉璟他的感受。然而很多时候,和他谈着小说,璟会突然失神,她想起沉和坐在她的对面和她讨论小说的情景。沉和没有半分妥协,甚至对于某些意见的坚持几近一种命令。她也不肯屈服。两个人就坐在咖啡店这样的公众场合大吵大闹起来,引得周围的人都去看。他们看起来像一对在闹别扭的小情人,争论的事情仿似都很严肃、重要,然而谁又知道,他们说的是戏中的事呢?璟至今想起,仍旧会笑起来。他们争论男主角应该坠机死去还是被情杀,他们争论女主角为什么要离开男主角,他们甚至为了一个小男孩的名字争执,倒像是给他们自己的小孩取名字。

眼前的新编辑也没有什么不好,对她的生活和写作都关心备至。此刻他尾随璟向外走,璟对他说,下午还有其他的事,不能留下和大家一同吃饭。他于是送她至门口,也不会多问。他对她的私生活一无所知。

没有人知道她的生活。这正是璟所希望的。

璟终于逃离了喧闹的礼堂,穿着黑色的侦探大衣走在北京十二月的风雪里。围巾不断掉下来,又被她重新绕到脖子上。路过寂寥的广场,她看到一旁的小尖顶木屋里,鸽子们在里面咕咕地低声叫。雪封了它们的窗,但新鲜的冷空气是最刺激和兴奋的,所有的鸽子头都聚到窗边,宛若吸大麻者似的,一边抽搐,一边猛吸。璟停下脚步,看着它们。她猜想探头出来的是那只刚刚独立的小鸽子,而它旁边那个紧紧和它依靠着,又对它的举动都小心地注视着的,应当是它的母亲。自从腹中有了孩子,璟从什么平淡的事物中都能看出一种母性来。她甚至在就要去欧洲大学讲学之前,对这个北方城市产生了强烈的依恋,这个城市的线条变得柔和,绵细的冬雨、弥久不散的大雾都像母亲的手在抚摸。

她一路从礼堂走来，极是小心。这雪化了又下，下了又化，地面深深浅浅，常有人走的地方就会很滑。她走得很慢，迫切地需要一排树木，使她能够扶着前行。璟从未因为走路这样紧张，她多么害怕摔跤，多么害怕伤害了腹中的它。这很好笑，璟想，她为什么要如此害怕，反正再过几个小时，她终是要动手术，把它彻底拿走的。那时它就会断绝呼吸断绝养料的吸纳，从此与她断绝。她在送它去受刑的路上，却做出如此关心它、在意它的模样，璟觉得自己可耻。

她忽然一阵心酸，胸口又觉得很闷。在一棵树前停下来，俯身呕吐。她已经开始习惯呕吐，此刻她甚至留恋这呕吐。她将失去这样的行为特征。她久久地把头埋在竖起的领子里，靠在树上。有人路过，走过来拍拍她，问她是否需要帮助。她摇摇头，肯定地说自己没事。路人便走远了。璟想，这种陌生的关怀也是唯有孕妇才享有的权利，她有一闪而过的满足感，旋即感到一阵酸楚。

璟靠在树上，看了一下手表，离下午和医生约定的时间还早，她却又不想去吃饭。璟环视四周，朝一个外卖窗口走过去。她伸手递上几块硬币，换了一杯冷的酸奶——她和很多孕妇一样喜酸。璟双手捧着冰冷瓷瓶坐在路边的长椅上。她忽然那么强烈地想要和它说话。她仿佛看到它在晦暗的子宫里仰着一张如夜明珠般发亮的小脸。

2

人的一生可能搬很多次家，可是璟相信，每个人都有他所归属的地

方。并且璟知道,桃李街3号是她的归属地。那儿并不是她出生的地方,也不是她居住最久的地方,却是她离开那里便会不断地梦到的地方。璟常觉得从前的某些记忆,像落下的病根,到了某些晚上就像风湿病发作一样,悠悠散散地就从骨头里飘了出来。

女孩璟第一次到桃李街3号的时候,只是觉得它像童话里的城堡——她从小对于童话里一些意象十分迷恋,诸如城堡,神灯,咒语等等,可是她却忘记了,城堡同时也是恐怖故事发生尤为繁盛的地方,它哀伤而电闪雷鸣。她正走向一个诡异的迷宫。

璟一直都记得和妈妈搬去桃李街3号的那一天。下了很大的雨,天空是带着嫌怨的女人的脸,似有阻挠她们搬家之意。

璟的妈妈曼,穿着咖啡色扇摆式的收腰裙式风衣,只夹着很小的拼色皮子的挎包,走在前面。而璟却拖着很大的木箱,里面塞满了从前奶奶买给她的玩具,给她做的衣服和绣的枕头。曼不许璟拿这些,说,去了那边就什么都有了。可是璟看着那些缺胳膊缺腿的娃娃,露着棉花的冬衣,却哪一样也舍不得丢弃。曼回头瞥了璟一眼,骂她没出息。曼从前的衣服一件也没有拿走,临搬家前的那小段时间里,她只是认真地坐在梳妆台前面化了个无懈可击的妆,喷了些小圆瓶里的香水——她这次喷了许多。她从前告诫璟不许动她的小圆瓶,那个的价值够她们吃一个月的饭,可是今天她几乎把一整瓶香水都洒在了身上。

璟因为拖着箱子,没有办法打伞。她淋在大雨中,透过被雨水模糊的视线,她看到曼撑着一把白色花边的小洋伞,脚底的高跟鞋踩得咯咯响。她如一只走进自由的大森林的孔雀一般展示着优雅。那个时刻,任谁都会忘记,曼已经是十二岁孩子的母亲。

她们一前一后这样在雨中走着。璟知道很多人向她投来怜悯的目光，他们一定疑心她是这美丽少妇的小仆人，大约是惹到主人生气了，作为惩罚，便要淋在大雨中。不过璟不介意这些，奶奶临死前对她说，要尽量顺着这女人，在成年和足够强大之前，至少她可以给璟一块栖身之地。后来璟长大之后才发现，她的奶奶和妈妈虽然彼此仇恨和诅咒，但她们性格中有很多相似的地方。作为女子的深深的算计和久久的记怨都在她们身上得到很好的体现，也必将在她这里得到延续。

当璟的衣服湿透的时候，她们终于走到了桃李街3号。

桃李街是她们不常来的地方，这边大都是有独立花园的小楼。道路两边一律是青色的大铁门，进进出出的是涂满阳光的豪华轿车，车里坐的是抱着长耳朵卷毛狗的美艳贵妇。璟知道妈妈痛恨她们，却极喜欢她们身上的行头。偶尔经过这里看到那样的女子，曼都会用一种复杂的表情看着她们，表情里面充满了嫌恶和厌倦，仿佛再也不想多看一眼。可是她的眼睛却半刻也不肯离开她们——她是多么喜欢她们身上的衣服和配饰啊。那个时候璟却不知，曼有朝一日会成为她们当中的一员，此前她所做过的细致的观察终究没有白费。曼可以那么轻易地成为一个举止优雅的贵妇人，完全得益于她曾付出的那些恶狠狠的目光。

桃李街3号的大门虚掩着。曼也不去按门边的铃，径直就向里面走，俨然一副女主人的模样。穿过蔷薇花丛和葡萄架，她们走到了那幢二层小楼的前面。小楼是奶油色，像一头食欲不振、精神萎靡的小白象，安静地坐在这个静谧花园的最深处。璟现在才知道，原来桃李街里面的房子是这么好看。先前只在外面的道路经过，看到黑色雕花铁禄的大门，看到大束蔷薇花从里面探出头来，连它们都好像沾上了高贵的气质，被浸染得

这样忧郁和深沉。

曼按响了白色楼房大门口的门铃。门打开了。璟随曼走了进去。曼对门里面那个正注视着她们的男人说：

“我搬来了。”

到了秋天的时候，曼就和那个叫做陆逸寒的男人结了婚，成了桃李街3号的女主人。陆逸寒比曼小三岁，是艺术品拍卖公司的老板兼收藏家，开着一间富丽堂皇的画廊。他的家中收藏着很多名贵的字画以及古玩，像个丰盛的博物馆。陆逸寒自己也喜欢作画，有一间非常宽敞明亮的画室。他的画也在他的画廊展出，却从不交易。曼很是羡慕陆逸寒的清闲，每日不必上班，开心时便去自己的画廊走一遭，会几个朋友，却能够有源源不断的钱。并且他所交往的圈子中不乏文化界的名流，频繁的酒会更是让曼大开眼界。

曼和陆逸寒认识时日并不算短。因陆逸寒有朋友在歌舞团，自己也常去看歌剧。曼知道陆逸寒多年前便死了妻子，除了身边有个不到十岁的小男孩，再无其他亲人。曼心底自是喜欢他这样一个俊朗又阔绰的男子。而陆逸寒为人谨慎正派，曼是有夫之妇，他虽是喜欢曼，也从不作非分之想。待到死了丈夫，曼便觉得陆逸寒当是最佳的依靠。她便开始主动靠近他，并且让他知道自己命运有多坎坷，如今失去了歌舞团的工作，又须养活一个十来岁的孩子，是多么不易。曼经历男人无数，对男人的心思了如指掌。她果然引得陆逸寒的怜爱。

骤然间，璟也变成了住在桃李街的孩子。她家有汽车和大狗，楼前的大花园点上灯火便可以举办盛大的舞会。并且总有园丁隔周来花园里清除杂草，修剪树木，也按照她的要求种上了草莓和夹竹桃。璟从前日夜阅读奉为真谛的童话竟然当真发生在了她的身上，灰姑娘变成了小公主。